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2027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的目的：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防范和减轻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变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与符合相关条件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外汇交易规模大、实力强、信誉好的金融机构签订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合约（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货币互换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

2、交易的额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开展任意时点合计余额不超过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或等值外币）。

3、审议程序：本次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开展上述外汇衍生品的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实施。

4、风险提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公司正常进出口贸易业务为基础，禁止任何形式的投机交易，但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回款预测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概述

1、交易的目的

公司存在大量进出口贸易业务，特别是出口贸易业务，基本以美元结算，预计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将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大波动影响；特别是在美元兑人民

币汇率大幅贬值时，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莱宝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微腔电子纸显示器件（MED）项目（以下简称“MED 项目”）计划总投资人民币 90 亿元，租用现有成熟工业厂房，MED 项目总投资大部分用于进口设备采购，2026 年、2027 年还需支付较大金额的日元、美元设备款；在美元或日元兑人民币汇率大幅升值时，将极大提高进口设备的采购成本，进而极大提高 MED 项目投资甚至导致项目超出投资预算、对项目实施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防范和减轻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变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时、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合约（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货币互换等业务。

公司开展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合约（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对冲进出口合同预期收付汇及手持外币资金的汇率变动风险，其中，远期合约（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是套期工具，进出口合同预期收付汇及手持外币资金是被套期项目。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降低汇率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程度，从而达到风险相互对冲的经济关系，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

2、交易的金额：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开展任意时点合计余额不超过 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或等值外币）。

3、交易的方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只允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的外汇交易规模大、实力强、信誉好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和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合约、外汇掉期、外汇期权、货币互换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

4、交易的期限：本次交易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交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

5、资金来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投入的资金来源均以公司的自有资金为主，必要时可能涉及部分使用银行借贷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对公司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合约（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货币互换等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业务，且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等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2026-2027年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合法、合规的；

2、公司与符合相关条件具备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外汇交易品种丰富、规模大、实力强、信誉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遵循衍生品交易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有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因此，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充分遵循了稳健、谨慎的原则；

3、公司2026-2027年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且任意时点外汇衍生品交易合计余额不超过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因此，公司2026-2027年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处于适度、风险可控的范围。

综上所述，公司2026-2027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可行的，具体分析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2027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2027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审批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任意时点合计余额不超过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方案及签署外汇衍生品业务相关合同，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属于公司股东会的审批权限，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可能给公司带来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如汇率或利率实际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变化趋势发生大幅偏离，公

司锁定汇率或利率成本后支出的成本支出将超过不锁定汇率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一定的费用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采购订单、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付款、回款预测，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供应商或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确，导致公司已操作的外汇衍生品产生延期交割风险。

4、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的现金流需求。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机构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措施

1、外汇衍生品业务以保值为原则，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固定收益型低风险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机构选择具备资质且信用度较高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3、公司外汇业务相关人员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业务的特点及风险的学习与培训，严格执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授权部门和人员应当密切关注和分析市场走势，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

4、公司制定了《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充分控制交易风险；

5、公司审计监察部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合规性检查。

六、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会计适用条件，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会计处理，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

——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资金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七、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开展上述外汇衍生品交易，如外汇实际变化趋势与公司预期的外汇变化趋势基本一致，则可从一定程度上避免外汇波动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如外汇实际变化趋势与公司预期的外汇变化趋势产生较大的背离，则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将会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的收益。

鉴于：

(1)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衍生品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有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

(2) 公司制定了《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公司审计监察部将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合规性检查；

因此，预计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将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编制的《关于 2026-2027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3、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